115 學年度傳播碩士學位學程甄試因應颱風應變措施

因應鳳凰颱風來襲,傳播碩士學位學程甄試甲乙組面試處理方式如下:

一、若臺北市政府公告 11 月 14 日正常上班上課

- (一)若臺北市正常上班課,則本碩士班甄試面試正常舉行;若「考生所在地縣市政府」公告停止上班課,考生可於 11 月 13 日上午十時前檢附學生證、身份證、工作證明或其他足以證明文件 email 至 alladin@nccu.edu.tw 向本學程申請「視訊面試」或「退費」。
- (二)本碩士班「辦理視訊面試作業準則」詳附檔,請考生先行準備相應設備及網路環境。 唯請特別留意,考前(11月13日上午十時前)檢據證明並經系所核准者,始得以視 訊方式面試,視訊會議連結預定於11月13日15:00前寄給申請視訊的考生。
- (三)如於第(一)項規定時間前申請退費並經核准者,請至本校招生退費系統申請退費 (網址:https://examrtn.nccu.edu.tw/exm);未於第(一)項規定時間前申請退費者,不 得辦理退費。

二、若臺北市政府公告 11 月 14 日停止上班上課

- (一)若臺北市政府公告 11 月 14 日停止上班上課一天,甲組面試延至 11 月 16 日(星期日)舉行,上午 8:30 起開始報到;乙組面試延至 11 月 17 日(星期一)舉行,上午8:30 起開始報到。
- (二)如考生遇面試延期而無法參加實體面試,則請 11 月 14 日上午十時前檢附學生證、身份證、工作證明或其他足以證明文件 email 至 alladin@nccu.edu.tw 向本學程申請「視訊面試」或「退費」。視訊會議連結預定於 11 月 14 日 15:00 前寄給申請視訊的考生。申請退費經系所核准者請至本校招生退費系統(網址:https://examrtn.nccu.edu.tw/exm)填寫退費帳戶資訊。
- 三、本學程聯絡電話: (02) 2938-7123(直撥); E-mail: alladin@nccu.edu.tw。



國立政治大學碩士班甄試 傳播碩士學位學程辦理視訊面試作業準則

- 一、本學程受理持有境外海外工作(或就學、交換)證明書者申請視訊面試。經學程 招生委員會審查同意後,學程辦公室將透過Email通知獲得申請通過資格的考生, 並提供進行視訊面試之機會。
- 二、學程辦公室將在面試前一天提供考生視訊連結,以測試其視訊設備(包括麥克風、耳機、攝影鏡頭)以及網路流暢度,確保在面試當天網路連線保持穩定,不影響面試過程。

三、視訊面試流程

- 1. 考生應於面試前十分鐘完成線上報到。
 - A. 視訊面試使用軟體為 Google Meet。
 - B. 考生依「線上報到時間」進入視訊會議室後,應依試務人員指示配合查核身分,如請考生於鏡頭前出示國民身分證正本(或附加照片之健保卡、汽機車駕照、護照、居留證),以確認身分。
 - C. 請考生選擇適當之場所進行視訊面試,確保面試過程不受干擾,若有任何妨害視訊面試之因素,可歸責於考生者,由考生自行負責,不得以此為理由要求重新口試;同時測試及確認聲音及影像可清楚呈現後,考生請於線上等待面試。

2. 視訊面試

- A. 完成線上報到後,請依通知於視訊會議室應試,面試委員可視情況請考生利 用攝影鏡頭環繞掃視所在場所,確認無他人在場,以維考試公平性。
- B. 每位考生面試時間約十分鐘(依115學年度安排時間為準)。
- C. 未於指定時間完成線上報到或已完成線上報到,但輪到該順位時,面試委員得等候5分鐘(透過螢幕錄影以記錄時間),5分鐘後考生如仍未上線,則視同缺考,考生不得要求補考。

3. 視訊注意事項

- A. 學程於視訊面試過程(含線上報到)全程錄影。
- B. 視訊面試時,考生周邊不得有他人在場,請依試務人員指示,接受查核身分及環境檢視;結束後請依指示離開視訊畫面。
- C. 凡頂替或採用其他舞弊情事應考者,經檢舉查證屬實,將依本校招生考試試場規則與違規處理要點,取消考試資格並通知其相關學校或機關依規定究辦。 已入學者開除學籍,並應負法律責任,且不發給任何有關學業之證明;畢業後始發覺者,除勒令撤銷其學位證書外,並公告撤銷其畢業資格。